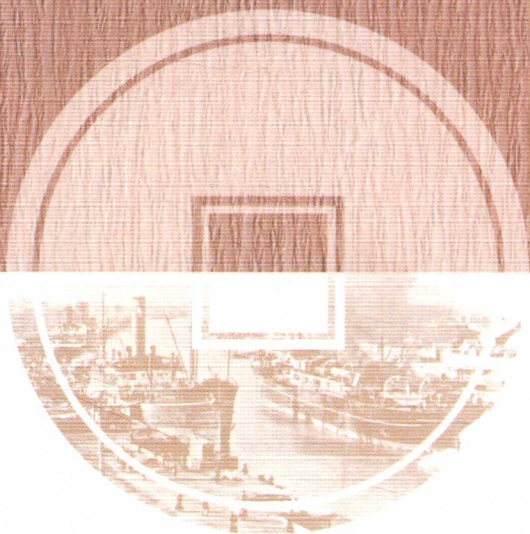


组织、市场与国家

近代天津钱业公会与经济秩序建构

孙睿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组织、市场与国家

近代天津钱业公会与经济秩序建构

孙 睿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组织、市场与国家：近代天津钱业公会与经济秩序建构 / 孙睿著.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7. 10
ISBN 978 - 7 - 5203 - 0395 - 8

I. ①组… II. ①孙… III. ①钱庄—经济史—天津—近代
IV. ①F832. 9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089772 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吴丽平
责任校对	张依婧
责任印制	李寡寡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7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4.5
插 页	2
字 数	235 千字
定 价	62.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 - 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本著作获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

序 一

孙睿博士的《组织、市场与国家：近代天津钱业公会与经济秩序建构》新著即将出版，值得祝贺！她的著作出版问世，一方面为近代中国金融史研究的园地中增添了一本很有特色的金融史专著；另一方面，可以肯定，因为她在专著中所持有的视野、分析的角度和提出的问题，能够推动金融史、行业史和社会史诸领域的研究工作者，进一步思考已有的研究成果并获得深入研究的契机。

为更好了解孙睿博士这本专著的特色，可以先来看看该书的篇章结构。

该书共分九章。第一章概述了明清时期商业的兴起与社会变迁；明清市场秩序研究的视角回顾，包括习惯法视角、组织视角和社会学视角；以及明清市场秩序与行业组织的分析。并以湖南行规为分析对象，论述了自己对明清行业组织秩序逻辑的看法。

第二章到第八章是该书的中心和重点部分。从第二章开始的四章中，分别论述了天津钱业公会的历史沿革、政府建制与钱业公会的关系、钱业公会与清末民初的货币秩序（以公估局为对象重点分析）、钱业公会与天津金融市场（以汇票、铜元、交易市场的构建和与银行业间的关系为重点），第六章以天津钱业清算习惯为中心，重点分析“川换”与“拨码”的形成、特色与矛盾，以及公库建立并取代川换和拨码的过程。第七章以钱业公会和商事纠纷为主线，分别分析钱业公会在商事调节和商事法律方面的地位和作用。第八章则集中探讨了天津钱业公会的组织结构，分别从钱业公会的人会要求、组织管理以及财务管理等方面分析钱业公会的内部状况，并进行了评论。

第九章进一步对钱业公会的各方面特点进行了提炼和总结。最后尾

论的部分提出了一个中心同时也是值得思考的问题：“市场是一种社会生活”。

用孙睿博士自己的话来说，是想通过自己的研究，回答这样两个问题：“其一，从明清到近代的传统行业组织，其实承担着重要的实践性秩序维持的作用，这种作用在近代政府构建自身经济管理职能之际，有什么新的变化？其二，传统中的行业自治与政府管理之间又形成了什么关系？”

通过对天津钱业公会为中心的传统行业公会的研究，孙睿博士得出的结论主要点有如下几方面：

1. 在社会经济生活中，国家自上而下的建构是框架性的，主要是对社会经济生活划定一定的边界。

在具体的经济生活中，特别是历史上长期形成的商事习惯中民间已经建立的规则和体系，其中具有的对社会（包含市场）权威性的认可，国家难以改变。

在政府职能转变的空档时期所产生的矛盾与压力，恰好是行业组织发展的新出口。在近代中国，关于市场秩序事务中，政府需要钱业公会配合维持货币稳定、上报经济信息、承担灾后维持、参与司法实践等等。公会通过回应这些新的要求，得以发展壮大自己。与明清时期相比，公会既回应了社会也回应了政府。

政府的建构意愿中，出于对经济秩序的稳定和社会的发展，往往需要给予商人更大的空间：承袭明清传统相对自由发展的行业组织，到晚清民国逐步由国家制度化时，实际已经具备了比较成熟的发展体系。政府的制度化并没有影响行业组织的实质运行逻辑和市场权威。政府能够利用这种社会管理结构，也能够引导它，但却很难重塑。这样的历史过程，实际展示了一种传统社会结构面向现代的可能途径。

2. 政府—商会—钱业公会形成了一个多权威中心的市场治理模式。

钱业公会、商会、政府的边界，三者都不能无限地扩展。三者各自权威所控的领域中，相互协调合作。存在各自的边界，加强了这种多权威中心市场治理的稳定性。

政府最大的意义在于维持市场的开放性以及紧急状态中的决断权。

通过自己的研究，孙睿博士指出，工商业秩序不能简单地依托习惯

与某种乡土式的道德信任，遵守规则在工商业逐利中是一种成本，必须要有切实可信的市场权威来保证，行业组织便是此种权威的代表。政府对行业组织有要求，相对于行业组织是上位的，具有重要的影响，行业组织也需要呼应政府才能生存，但是行业组织的市场权威不仅仅来自政府，所以不具有政治权威保证。正是因为行业组织不具有某种固定的政治权威，它才没有超越市场和行业的地位，反而需要尊重市场与行业。

3. 经济公共性的承担——民国时期，主体在社会。

孙睿博士认为，明清社会的发展造成的巨大张力是农业社会的秩序传统如何面对生机勃勃的商业社会。在这里，与其说是政府将商业留给了民间，不如说是政府自身与社会发展（例如商业流动性增强）产生了不同步性，而这种不同步性才产生出商业组织的空间。传统政治治理理念并没有赋予政府管理基层社会的主动性，政府对自身也保有某种克制。此种理念赋予了政府面对民间社会的宽容和消极。不愿过多干扰，也不愿过多参与，这构成了明清行业组织生发的空间。

而这种空间形成了一种实践性的市场权威。市场权威明显的与政治权威有所分离。市场权威的构建是一种经济实践的积累——在钱业公会中表现为政府对公会基层治理能力的依赖，例如实践性的司法解释等，都表现出这种权威结构的分离。

而行业理性一定是由行业组织而非个体来承担，因为单个个体逐利的动机总是强于遵守秩序的克制。在此研究中，钱业公会所表现的理性分为内外两个层面。

内在层面表现在理性节制与信用扩展的谨慎。外在的规范典型表现在秩序层面。公会对市场秩序的维持首先在提供制度上。从钱业恢复之际的汇票行市到后期的金融交易市场，公会提供一个相对制度化的交易平台。其次，在晚清货币问题上，钱业对公估局设立的坚持，是平息市面混乱的重要因素。

因为有组织的存在，能够公平公正地将短期内某种程度个体层面的节制与牺牲，变成行业共同遵守的准则，不至于使个体因为遵守规则而造成某种经营的成本和利益的让渡，变成商业的不利因素。

在此过程中，重要的是，公会的效力需要面向市场。它需要实现市面交易对秩序的需求，更需要对信用稳定进行保证，公会保持了谨慎保

守的组织结构和行事作风，而政府不会赋予钱业公会市场以外的其他权力，包括经济性垄断，这样才能保证市场环境的相对纯粹。

显然，孙睿博士的研究与我们一般习见的经济史或金融史的研究有很大的不同，孙睿博士的研究重点，不在于对天津钱业公会来龙去脉的梳理和史实的分析，贯穿整个研究中的重点，是经济学或社会学的分析方式，重点在于思辨，视角和问题意识比较强，把对钱业公会组织的变迁放在一个横向的时代特征和纵向的行业历史发展中去分析。该书集中探讨的是公会组织与社会秩序以及围绕此问题的相关的秩序建立和地位作用。

我想，孙睿博士这项研究的价值，不仅仅在于她是首部对天津钱业公会研究的专著，填补了在此领域中的此前研究空白。更重要的是这部著作中提出的与习见的研究方法的不同，其中特别是对一些前人研究方式或观点的反思，能够给读者启发或思考：例如仅仅将同业公会作为政府与社会的“中间组织”进行研究的视角，是不是足够？或者说行业组织是因为什么因素而成为一种社会经济治理的中间组织？又或者说“习惯的”和“中间的”这两种视角，都忽视了明清乃至近代中国社会逻辑——政府和社会在本质上不具有对抗性。“民间”、“中间性”的组织，本质上与政府有指向上的共同性。行业组织的存在主要面向社会和政府的等等。由此，也更能凸显作者在尾论中提出的问题：“市场是一种社会生活。”但是，也正如日本的市场与美国的市场并不完全一样，我们在走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过程中，明清以来的市场发展和行业组织在其中所起的作用和进行的制约，在今天看来哪些是具有共同性的东西，哪些是中国社会长期形成并适合中国国情的东西，哪些具有正向的积极的因素，哪些在今天看来是需要进一步认识和克服的负面因素，需要我们进行研究和清理。孙睿博士的研究，在这些方面无疑已经具有积极和先行的意义。

当然，正如金无足赤一样，孙睿博士的研究，也存在一些可以商榷或可以进一步探讨的地方，例如上篇与后面的衔接显得较为突兀，尤其该专著是探讨天津钱业公会的专题研究，可是在所举探讨明清行业组织的秩序逻辑时，所举的分析对象是湖南的行业行规，为何不采用天津明清以来的行业组织为例呢？是因为难以找到明清天津行业组织的资料才

造成这种状况的吗？但无论如何，这里的处理使人有生硬之感。再如作者探讨的是天津的钱业公会，注意的是明清以来中国商业习惯在近代的演变和延伸，这没有问题，可是近代天津的另一金融行业公会——天津银行公会的情况是不是也存在作者所说的这些情况呢？尽管天津银行公会成立于20世纪初，且是一种新型金融机构的行业组织，可是作者在研究天津钱业公会时得出的这些结论与天津银行公会相比，是不是也能成立呢？其中是不是有相同和相异的地方？如果有，又表现在什么地方？作者如能在著作中做一些比较和交代，效果和说服力必能更加全面则是可以肯定的。

总之，说到这里，笔者都感觉自己有些求全责备了，但从笔者角度来看，以孙睿博士的积累和能力看，是可以做到这一点的。当然，也许在不久的将来，孙睿博士的另一新著就将回答这些问题，这也将是笔者的期待。最后，笔者想再一次向孙睿博士的努力和做出的成绩表示祝贺和敬意。

是为序。

复旦大学历史系 朱荫贵

2017年4月5日

序 二

孙睿博士的著作的《组织、市场与国家：近代天津钱业公会与经济秩序建构》是在其博士学位论文《市场秩序与行业组织：近代天津钱业同业公会研究》基础上完成的。出版在即，我有幸先睹鸿篇，甚为欣喜。

市场是经济史研究的重要主题之一。学界的市场史研究大致为三类：一是对市场形式的研究，即市场的空间结构、市场格局的研究；二是对市场内容的研究，即对商品交换、供求关系、价格体系等状况的研究。作为商品交换的领域，市场隐含着错综复杂的经济关系；三是对市场制度的研究。市场本身也有效率问题，交通状况、市场组织、交易方式、流通渠道、有关市场运作的制度（包括正式制度——法律、政策以及非正式制度——习惯、习俗等），都会影响市场的效率，其中市场制度对市场效率的作用尤应得到重视。该书的选题便是市场制度。

天津是近代中国北方的第一大口岸城市，也是北方贸易的结算中心，金融业比较发达。但迄今很少对天津金融行业组织的系统研究。该书以近代钱业公会为研究对象，着重探讨行业组织与市场秩序之间的关系，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同时，对完善今天的市场治理体系，也有一定的借鉴意义。作为首部系统研究天津钱业公会的成果，该书有一定的开拓性，作者对公会的组织演进、市场治理体系中政府与社会组织的关系、社会转型中商法与商事习惯的相互适应与矛盾冲突等问题提出了独特见解。

在博士论文写作期间，作者仔细查阅前人研究成果，认真学习与论文相关的理论方法与专业知识。继而，在收集、整理档案、报刊、时人回忆等资料的基础上，将钱业公会置于近代社会变迁的视域内，综合运

用历史学、经济学、社会学、法学等学科的理论方法，重点从钱业公会的产生、钱业公会开办公估与金融交易市场、钱业公会对行业习惯的维护与改进等方面，考察钱业公会在构建近代金融市场秩序中的作用，阐释钱业公会与政府在维持市场秩序中的职能与边界，透视近代社会转型中国家与行业组织的复杂关系。

与两年前的博士论文相比，现在书中的开篇和结尾部分变化显著。开篇增加了对明清时期传统商业秩序的梳理和观察，这也是作者一直关注的研究领域。这样的安排能够使读者在进入核心论述部分之前，对同业公会与市场秩序的历史流变有所了解，突出传统性、历史性因素的延续。结论部分相比之前更具综合性，作者试图将市场的构建——即真实历史环境中的市场秩序进行还原，立足中国经验，寻觅观察市场秩序、行业组织与国家关系的新视角，这一视角包含对传统国家与社会整体意义的理解、对简单地套用“中间组织”研究框架的反思以及对中西历史实践差异的解释。作者认为中国传统秩序同样具有走向现代的可能性，主张对传统习惯地考察和探索，既不能轻易以法律来比附，更不能简单用西方秩序的逻辑框架去解构。

当然，尽管作者对行业组织与市场秩序之间的关系做了较深入的研究，但受本书研究对象与选题的局限，如何重新认识与诠释传统社会以及近代以来市场制度的变迁仍有大量工作要做。以书中所提的近代市场治理框架来看，本书对政府与商会在维持市场秩序中的行为作用论述还不够充分。若进一步深化对构建天津金融市场秩序的认识，还须加强对近代天津金融业的两个行业组织——银行公会与钱业公会相互关系，以及它们与商会、政府相互关系的研究。

期望作者再接再厉，日后向社会奉献更加丰富的研究成果。

是为序。

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 刘兰兮

2017年4月15日

目 录

引论：行业组织

——理解近代经济社会	(1)
------------------	-----

第一章 明清时期行业组织与经济秩序概论

(9)

第一节 明清商业发展简论	(9)
--------------------	-----

第二节 明清市场秩序研究视角回顾	(13)
------------------------	------

第三节 明清市场秩序与行业组织	(16)
-----------------------	------

第四节 一个整体性描述：晚清湖南行规研究	(26)
----------------------------	------

第五节 晚清湖南行规的秩序结构分析	(35)
-------------------------	------

第二章 近代社会变迁与行业组织

(45)

第一节 近代的社会、政府与行业组织	(45)
-------------------------	------

第二节 近代行业组织研究梳理	(46)
----------------------	------

第三节 近代天津钱业公会：一个代表性研究	(50)
----------------------------	------

第三章 天津钱业公会的历史沿革

(58)

第一节 钱业公会历史简述	(58)
--------------------	------

第二节 政府建制与钱业公会	(61)
---------------------	------

第四章 钱业公会与清末民初的货币秩序

(66)

第一节 设立公估局的背景	(67)
--------------------	------

第二节 设立公估局的经过	(77)
--------------------	------

第三节 公估事务的结束	(84)
-------------------	------

第四节 小结与评论	(85)
-----------------	------

第五章 钱业公会与金融市场

(89)

第一节 钱业公会与金融交易市场	(89)
-----------------------	------

第二节 钱业公会与货币市场秩序	(99)
-----------------------	------

第三节 行业之间——钱业与银行业	(109)
第四节 小结与评论	(113)
第六章 近代天津钱业清算习惯的研究	(116)
第一节 川换与拨码	(117)
第二节 作为习惯的“川换债权的优先偿付”	(122)
第三节 川换拨码的矛盾及解决	(130)
第四节 小结与评论	(135)
第七章 钱业公会与商事纠纷	(138)
第一节 钱业公会与商事纠纷	(139)
第二节 钱业公会与司法调查	(145)
第三节 一种困境：钱业公会与司法解释	(151)
第四节 小结与评论	(158)
第八章 钱业公会组织结构探析	(160)
第一节 钱业公会入会要求	(160)
第二节 钱业公会组织管理	(174)
第三节 钱业公会的财务管理	(182)
第四节 小结与评论	(187)
第九章 再论政府、社会与行业组织	(190)
明清商业社会与经济秩序	(191)
近代转向与行业组织	(192)
构建行业整体：天津钱业公会组织的变迁	(195)
继承与边界：钱业公会的组织逻辑	(196)
钱业公会与市场建构	(197)
开放性：行业组织约束与市场	(199)
秩序的实现：钱业公会与政府	(200)
近代行业组织：观点、方法与展望	(202)
尾论：市场是一种社会生活	(207)
参考文献	(210)
致谢	(220)

引论：行业组织

——理解近代经济社会

无论现实还是历史，市场是社会科学研究的重要主题。在真实的历史环境中，市场既不是完全的，也不是一劳永逸的存在，市场的维持与发展需要解释。在每一个具体社会环境中，市场既不是教科书里抽象逻辑的自然延伸，也不是纯粹的经济规律的实现。市场是嵌入在不同社会文化背景中的经济交往方式。明清以及近代时期，中国基层社会中市场的维系依赖于行业组织。因此，重新理解行业组织对中国市场乃至当今经济社会的构建是一种新的观照。

经济制度理论的批判与反思

古典经济学理论中的“完美市场”，是研究现实的思想逻辑而非现实本身。制度经济学的解释成为理解市场与秩序的理论原点，自然成为经济理论分析市场制度的基础。诺斯在《西方世界的兴起》^① 中认为，中世纪后期在西欧国家间的竞争中，正是那些发展出有效率的所有权安排的国家——如荷兰与英国，在近代走在了世界前列。这些制度安排，有利于市场的扩大，交易的便利及信息传递等，使得个人的努力能够得到对应的回报（个人收益接近社会收益）。因此，是西方重视“所有权”意义制度构建了市场，进而推动了技术革命和日后的工业革命。

^① 参见〔美〕道格拉斯·诺斯、罗伯斯·托马斯《西方世界的兴起》，厉以平、蔡磊译，华夏出版社1999年版。

诺斯的研究使学界和社会开始意识到制度的影响，制度也成为解释近代中西方发展路径差异的重要视角。制度指向了西方发展的动力，确立了西方从“不成熟”走向“成熟”的历史。但是，“增长是制度激励的结果”是一种单向度的思考逻辑，预设了一种现代理性的观察标准。权利的诞生不是进步导致的——虽然从结果来看是进步的——而是在某种条件下的适应。人不是因为某种目的理性才去构建市场，人们利用市场实现自己的愿望，同时市场在实践中也赋予人们在经济交往中更丰富的东西——包括理念和习惯。市场制度作为一种历史实践，其内涵应是丰富的。市场实现效率，也实现其他东西，而恰恰是一些效率以外的东西才能反过来重塑市场。因此，此时的诺斯没有明确的一个重要问题是：什么决定了制度的选择？这也成为日后他在研究中回答的核心问题。

在《经济史中的结构与变迁》^①中，诺斯认为确立能够提供个人最大激励的产权制度是重要的，而国家在其中起着关键作用，但是产权与国家理论背后，存在着一个社会特定的意识形态。它体现了对具体制度公平和道德性的判断和理解，减少制度执行与监督成本。到《理解经济变迁过程》^②时，诺斯没有更多强调意识形态，而认为经济参与者的认知、交往、感受与决策是更关键的。这些活动的背景，则是在历史性行为经验中发生发展的——例如文化的意义。

诺斯认为制度的路径发展是使得交易费用降低以及鼓励个人收益不被侵害；而解释各个国家制度选择的时候，却不得不回归到意识形态和文化层面。这种矛盾性暗含一个问题：微观个体的经济行为追求自身利益最大化，所以促进个人收益最大化的制度安排是“好”的，但是在不同历史情境和社会环境中所形成的制度集合，却不尽相同，也不由个人利益决定。是什么原因造成了行动与结果的偏差？诺斯也意识到制度选择中，经济理性并不是目的，也不是动机，人们构建、选择制度的标准并不一样。或许经济增长与制度效率，都是一个社会在一定时期的某

① 参见[美]道格拉斯·诺斯《经济史中的结构与变迁》，陈郁、罗华平译，上海三联书店1994年版。

② 参见[美]道格拉斯·诺斯《理解经济变迁过程》，钟正生等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

种结果，是社会选择了一种模式，这种模式带来了制度效率和经济增长。但是这种模式最终为什么被选择，个体理性与“好”的制度之间又是什么关系，诺斯似乎并没有明确。

市场机制可以理性地被理解，市场规律可以严格地存在，但市场的构建与维持，则是每一个地域和文化都需要面对的问题。现代市场机制中的开放与自由竞争，是建立在保证“私人权益”的个人主义价值基础之上。无论古今中外，私人权益都是重要的，但是实现“私人权益”在历史上存在很多可能性，不仅是一种国家与法律的“理性”下才能的确立，仅仅以法制角度理解的保证“私人权益”实际上是一个非常“现代”的对市场机制的解释前提。它忽视了某种市场领域的公共性，也忽视了市场的历史性。且市场的成熟也不仅限于以国家对“所有权”和“契约”的保证为前提。权益的保证是一种个人与他者互相承认，本质上是依赖于实践与理念的互动，保证的基础应该追溯于社会与历史中。具有公共意义的制度提供，并不限于国家。

因此，“个人”并不是简单地加总就构成了“集体”，市场的公共性——包括长期利益的维持、市场公共福利以及坚守某种价值（诚信）的主体能否得到相应回报等——依旧需要处理个人与集体、短期与长期这类范畴的问题。现代市场理论，将这类问题的处理指向近代西方兴起的“个人理性”与“法律制度”框架。这是一种比较好的历史实践结果，也是当今大部分国家的目标与选择。但并不能将此当成唯一的历史结局，交易的实现和市场的构建是多元的，历史的结果是开放的。对历史过程的思考，应该也是多元的，延伸至对当下的理解。

在西方文艺复兴与个人主义兴起之后，以制度经济学视角研究市场，某种程度上说是一种解构。它将一种非常符合现代诉求的因素从传统中提炼出来，让它们作为主要因素，指向现代经济的成功结果。其他的，要么被忽视，要么被理解成滞后发展的因素。从经济史角度出发，本书的研究毋宁说是一种还原，是一种观察而不是抽离，将整体的经济行为实践看成一种过程性的存在。选取行业组织，是需要一种对市场影响最重要的实体作为依托，观察在一个特定的文化历史环境中真实的市场环境的构建。

近代“国家”与“社会”的重构

自古以来商业便是中国社会一股不可或缺的力量。到明清时期，商业在社会生活的重要性远超以往。交易的扩大、市场层级增强和全国性的市场流通，以及商业的长期化、职业化（商帮）和商路的形成都可以说明，商业与市场的发展不再是零碎和杂乱无章的。此时的商业社会治理，已经超出了以农业社会为基础、静态式的框架。但政府没有提供整体性的制度建设，也无意过多干涉。构建、维持相应市场制度的任务，便落在了会馆等行业组织上。依靠地缘脉络，市场与行业有了秩序性依托。由商帮而延伸出的会馆，成为构建中国近世商业秩序的基础，提供之后出现的公所以及同业公会组织逻辑与原始框架。

至近代，提供中国最大多数商业实践秩序的并不是政府，而是遍布大小城市乡镇的同业组织。1935年，燕京大学学生吴志铎在通县（北京通州）第一区调查，提及“全区商店分二十五（25）公会，共四百四十九（449）家，有不在公会者二百二十六（226）家……其不在公会者多为烧饼铺与小杂货铺等”。^①由此可见，加入公会是一个商户经营成熟的表现，行业组织是商业与市场构建的关键角色。步济时（J. S. Burgess）在1928年研究北京的行会时，认为它“有利于理解中国经济的基本结构，西方工业和商业扩张的影响和作用”，“一个非政府组织承担并运行了在西方观念中的地方政府职能，它给政治控制带来了光明”。^②如果我们需要把握明清乃至近代商业及市场发展的过程，那么从行业组织切入是一个可取之法。

近代中国在被迫面对西方的同时，也在被西方影响和改造。除了战争、动乱、革命这些轰轰烈烈的主题外，中国的社会结构的重塑在缓慢发展。社会变迁打破了政府与社会的疏离。西方社会国家的形成和扩张，是伴随着公民权利和民族意识，随着国家从贵族封建结构中独立出

① 吴志铎：《北通县第一区平民借贷状况之研究》，北平燕京大学经济学系1935年版，第11页。

② [美]步济时：《北京的行会》，赵晓阳译，清华大学出版社2011年版，第16页。